

拾陸、環境保護

一、藍天

(一) 提升空氣品質

1. 固定污染源管制

- (1) 賡續推動許可制度，107年1月至6月份共受理固定源設置22件次、操作43件次、變更11件次、異動202件次、展延131件及補換發證96件次。核發設置許可證6件、操作許可證146件。
- (2) 連續自動監測方面，107年1月至6月份完17根次相對準確度測試查核、20根次不透光率查核、20根次標準氣體查核、NO₂查核20根次，資料平行比對查核37月次。依法審核工廠連線作業狀況，並監督工廠依現有監測設施進行連線。
- (3) 安排巡臭員於工業區或特定區域進行異味巡查，107年1月至6月份於轄內執行54日巡查工作。
- (4) 針對十三大行業進行揮發性有機物排放量查核工作；107年1月至6月份共完成89家工廠查核及排放量估算作業、管道或周界異味檢測13根次，其中8點次進行GC/MS分析；完成34,556個設備元件檢測工作；執行41站次加油站A/L比檢測及32站次氣漏檢測。
- (5) 107年1月至6月完成106年第四季及107年第一季空污費申報建檔共2,289家次，現場查核本是固定污染源共291場次。
- (6) 107年1月至6月份針對轄區戴奧辛污染源進行全面法規符合度巡查工作108根次查核，執行戴奧辛排放源排放管道檢測9根次、執行重金屬排放源排放管道檢測作業3根次，定期辦理戴奧辛及重金屬空氣品質監測。另執行P.S.N檢測作業2根次、VOC檢測5根次、管道異味官能測定10根次、燃料含硫份分析採集9樣品。
- (7) 107年1月至6月份期間，分別完成五常里測站OP-FTIR連續監測計181日及潮寮測站OP-FTIR連續監測計181日。
- (8) 高屏空污總量管制第一期實施期程自104年6月30日起至107年6月29日止，共列管456家既存固定污染源（包含426家排放量申報對象、2家自願申請、28家列入下一期程列管）；認可排放量為TSP 13,701公噸、SO_x 48,800公噸、NO_x 58,004公噸及VOCs 21,096公噸，第一期程指定削減量為TSP 654公噸、SO_x 2,418公噸、NO_x 2,889公噸及VOCs 1,046公噸。第一期程實施迄今，統計至107年5月底共核發削減量差額TSP 177公噸、SO_x 1,101公噸、NO_x 944公噸及VOCs 918公噸，並已有完成差額交易移轉案例。
- (9) 107年1月至6月份期間，室內空氣品質、寺廟以及餐廳：目前已經於本年度完成巡查室內空品277家次、挑選重要公共

場所進行室內空氣品質檢測13家次、網站訊息更新8則、辦理室內空氣品質跨局處協商會議1場；紙錢集中焚燒與減燒推廣作業目前已經完成巡查寺廟85家次，寺廟維護巡查231家次，中元普渡紙錢集中燒局內協調會1場。以功代金目前所募得款項約為新台幣111萬元、紙錢集中焚燒紙錢量約344噸。紙錢集中焚燒及以功代金污染物總削減量達TSP 1154公斤、PM10 1020公斤、Nox 226公斤、PM2.5 795公斤。餐飲業空氣污染管制及輔導改善目前已經完成餐飲業巡查196家次，達一定規模餐飲業約116家。針對一定規模餐飲業訂立高雄市一定規模餐飲業空氣污染防治設施設置管理辦法，於106年11月1日正式施行，並召開1場次法規宣導說明會。維護更新機關餐飲業油煙改善輔導網站餐飲油煙污染物對健康之影響訊息3則。

2. 逸散污染管制

- (1) 107年1月至6月本市營建工地或道路管線於施工期間之巡查12,149處次；期間發現工地污染缺失提報計502處次。
- (2) 洗掃街作業量107年1月至6月累計長度為35,085公里（推估TSP粒狀污染物削減量達484.17公噸），營建工地累計長度為14,689.47公里及輔導業者進行工地周界道路認養洗掃作業共有58家進行道路認養，推估TSP粒狀污染物削減量達202.71公噸。
- (3) 107年1月至6月徵收營建工程空污基金歲入款共收繳3,689件，收繳金額7,774萬6,746元。
- (4) 107年1月至6月份共計四個單位提出空品淨化區申請案，申請經費共計189萬6,346元，俟委員審查現勘後核定補助。自85年累計至107年6月止，本市共計有528處空品淨化區，包括：環保署補助67處、本府環保局補助461處，綠覆總面積222.3公頃，推估其植樹綠化減碳及污染物淨化量，每年可削減二氧化碳（CO₂）排放量5,113公噸、粒狀污染物（TSP）排放量114公噸、二氧化硫（SO₂）排放量1,663公噸、二氧化氮（NO₂）排放量379公噸、一氧化碳（CO）排放量489公噸、臭氧（O₃）排放量2,179公噸、過氧硝酸乙醯酯（PAN）排放量38公噸。
- (5) 107年1月至6月累計完成45天次裸露地巡查工作。1場沿岸區里河川揚塵宣導說明會議、1場揚塵防制聯繫會議。分析監測部分購置3月高屏河流域裸露灘地圖資，2月進行1次落塵監測作業。進行2次空拍作業。另於沿岸易發生河川揚塵污染路段進行332.034公里洗街作業。
- (6) 逸散性污染管制107年1月至6月稽查檢測共完成周界TSP檢測11場次；進行逸散性巡查1,242處次。
- (7) 高雄港區逸散污染管制：為加強高雄港區各項裝卸、運輸及堆置作業皆能依法有效落實相關防制工作，派駐巡查人員於

高雄港區進行巡查作業，並建立污染分級通報機制，以有效控管港區污染情事之發生，107年1月至6月高雄港區共計巡查116天。另進行港區柴油引擎機具及船舶油品檢測共計21點次，告發1件次不符油品管制標準。

3. 移動污染源管制

- (1) 柴油車動力站維護及路邊排煙攔檢：107年1月至6月柴油車全、無負載檢測數計4,859輛次、馬力比不足之退驗數為195件，柴油車目測判煙稽查不合格數計1,852件及執行路邊攔檢排煙共597件，路攔排煙與動力站內檢驗不合格數共324件次，均已通知限期改善及已依法執行告發與裁處行政程序。
- (2) 107年1月至6月全國機車定檢數總計254萬9,576輛次，高雄市機車定檢數量為45萬6,378輛次；到檢率為87.13%，約佔全國機車定檢數的17.9%。107年1月至6月份針對未定檢車輛共通知186,627輛次，其中94,015輛次已完成改善。另執行使用中機車不定期路邊攔檢5,141輛，不合格車輛共771輛，其中579輛已完成複驗改善。
- (3) 二行程汰換及電動機車：107年1月至6月已受理申請汰舊二行程案件累計10,923件，完成審查撥款累計6,851件。受理申請高市加碼電動自行車：107年1月至6月已受理申請電動自行車補助案件累計1,022件，已完成審查撥款補助累計共844件。受理申請高市加碼電動機車：107年1月至6月已受理申請電動機車補助案件累計3,492件，已完成審查撥款補助累計共3,016件。
- (4) 107年1月至6月租份賃站總數達299座，腳踏車總數4,300輛；107年1月至6月一卡通記名人數計53,454人，總記名人數達774,704人，每日使用公共腳踏車人次提升至13,508人次，每輛車每日平均被使用次數為4.91次，假日使用人次最高達16,714人次、每輛車使用次數達6.23次。另自6月1日起實施騎乘者傷害保險，持續精進本市公共腳踏車服務。
- (5) 每月使用公共腳踏車轉乘捷運人次約3.4萬人次，占公共腳踏車使用人次約8.9%，有效帶動大眾運輸運量成長。

4. 空氣品質概況

統計環保署一般測站AQI指標，本市103年AQI空氣品質不良率為44.57%，104年空氣品質不良率為37.53%，105年空氣品質不良率為34.37%，106年空氣品質不良率為35.68%，107年統計1月至6月，空氣品質不良率為35.29%，主要污染物為細懸浮微粒及臭氧（8小時）。

5. 空氣品質監測

- (1) 設有20座空氣品質人工監測站，每月於上、下旬各採樣1次，監測項目包括總懸浮微粒（TSP）、懸浮微粒（PM₁₀）、鉛、落

塵量等，107年1月至6月計檢測608件樣品，848項次，檢測結果皆按月公布，以供民眾查詢。

(2) 設有5座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及行政院環保署12站，共計17站，並設置2部空氣品質監測車，全天候24小時監測本市空氣中懸浮微粒(PM10)、細懸浮微粒(PM2.5)、臭氧、總碳氫化合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等項目，監測數據即時傳送至空氣品質監測中心。運用環境品質監測資訊管理系統，提供市民即時空氣品質查詢服務，內容包括空氣污染物濃度、空氣品質指標(AQI)，亦可經由手機下載高雄市空氣品質即時通APP軟體查詢。

(3) 執行異味污染物官能測定等檢驗。

(二) 降低有害污染物危害

1. 強化毒化物運作暨環境用藥管理

(1) 輔導本市530家運作毒化物業者依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規定完成運作紀錄申報，另現場稽查輔導查核計378家次、裁處11家次，辦理毒性化學物質運送聯單報備及變更共11,979件。

(2) 審核及核發毒化物登記文件、許可證、運作核可文件、第四類核可文件、專責人員設置等新申請、換發、補發、展延、註銷案件共821件。審核「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及「運送之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48件。審核「應變器材、偵測及警報設備設置及操作計畫」26件。

(3) 辦理現場偵測警報設備測試9場次、現場無預警測試10場次及無預警傳真測試20場次。

(4) 107年3月22日已辦理「107年高雄市災害防救演習兵棋推演-預推」。

(5) 107年3月23日已辦理「107年高雄市毒災應變中心開設」。

(6) 107年3月23日已辦理「107年高雄市災害防救演習」正式演習。

(7) 107年5月15日已辦理「毒災線上模擬演練」。

(8) 107年5月30日邀請對象全市毒化物大量運作業業者，辦理「107年度高雄市毒性化學物質法規宣導說明會」1場次。

(9) 依據環境用藥管理法相關規定，加強偽造、禁用、劣質環境用藥及其標示查核，自107年1月至6月止查獲偽造、禁用、劣質環境用藥24件；執行市售環境用藥標示查核660件，環境用藥廣告查核240件，旅館業、餐飲業、公寓大廈或其他營業場所特殊環境用藥施藥查核11件。

二、淨水

(一) 確保飲用水安全

每月執行自來水供水系統水質採樣監測，檢測項目包含總硬度、自由有效餘氯、pH值、總溶解固體量、總三鹵甲烷、氯鹽、重金屬、鋁等

28 個項目；107 年 1 月至 6 月計檢測自來水水質 267 件（3,947 項次），合格率為 100%。

（二）提升河川水質

推動水環境守望相助巡守隊等環保義工團體倍增計畫，強化與民間夥伴關係，提供巡守隊更多發揮空間，目前高雄市計有 27 隊河川巡守隊，共 886 人。

（三）防治水污染

1. 推動水措計畫及排放許可、定檢申報制度，確實掌握並有效管制列管事業及下水道系統。107 年上半年高雄市列管事業 1,661 家，其中事業（不含畜牧業）應核發廢（污）水排放許可 467 家，實際核發 453 家；應核發畜牧業簡易排放許可 338 家，實際核發 332 家，事業（含畜牧業）排放許可（文件）核發率計 97%；應核發廢（污）水排放許可工業區專用下水道系統 11 家，實際核發 10 家；應核發公共及社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145 家，實際核發 143 家，下水道系統排放許可證（文件）核發率計 98%。
2. 督促社區污水處理設施正常開機，並推動轄內經公告列管之社區辦理化糞池定期清理申報事宜。
3. 配合環保政策、法令之頒佈及修訂，辦理說明會及教育宣導活動，輔導業者及民眾辦理水污染防治事宜。

（四）環境水體監測及水質檢驗

1. 河川水質監測：每月分析本市愛河、前鎮河、鳳山溪、後勁溪、鹽水港溪、典寶溪、阿公店溪（環保局 2 處監測站）等水質，另外含其他河川水質監測樣品，107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檢測 361 件樣品，4,818 項次。
2. 湖潭水質監測：每月分析本市內惟埤、蓮池潭、金獅湖等水質，107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檢測 30 件樣品 330 項次。
3. 飲用水水質檢驗 107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檢驗 602 件樣品，6,425 項次，包括水庫水質（含原水）、自來水及其管線水質、飲水機水質及市民飲用水之免費檢測服務。
4. 地下水水質及其他檢驗：107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檢驗 21 件樣品，193 項次。
5. 事業廢（污）水檢驗：107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檢測 158 件樣品，1,081 項次。

三、綠地

（一）建構無毒環境

1. 召開「高雄市政府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推動小組及專案分組」會議，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控制、整治計畫等相關案件之核定及審議。
2. 目前列管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共 92 處（含控制場址 56 處，整治場址 20 處，及應變措施場址 16 處），面積為 751 公頃，本府環保局將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積極推動後續污染改善事宜。

3. 執行高雄市土壤及地下水調查及驗證工作相關計畫，包括「107年度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工作計畫」、「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東北側區外適當措施-補充調查及污染改善評估計畫」、「高雄市台塑仁武暨中油高煉廠污染後續調查及污染改善監督工作計畫」、「高雄市臨海工業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補充查證、監督查核及適當應變必要措施工作計畫」、「高雄亞洲新灣區及周邊場址土地永續發展評估計畫」及「107年度高雄市土壤及地下水品質監測及管理計畫」。

(二) 維持潔淨的生活空間

1. 本府環保局 107 年 1 月至 6 月聘僱臨時人員 277 人。
2. 107 年 1 月至 6 月執行人力清掃慢車道，清掃面積共計 1,688,533,338 平方公尺；掃街車清掃快車道，清掃面積共計 196,692,432 平方公尺；溝渠清疏長度約 12,979,986 公尺，清疏污泥重量 76,999.9 公噸。
3. 公廁管理與維護
 - (1) 由本府秘書處視察室、研考會、衛生局、工務局、養工處及環保局等單位組成聯合督導檢查小組，針對全市列管公廁 4,943 座，每月抽查 1 次，並由各區清潔隊每月抽查 1 次，將兩項檢查結果計入本市公廁年度成績，107 年 1 月至 6 月檢查 40,754 座次。
 - (2) 為提升本市轄內公廁品質，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全面提升優質公廁精進計畫，針對普通級及普通級以下公廁，請權管單位督導改善，藉以提供民眾優質的公廁。
4. 強制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
107 年 1 月至 6 月圾清運每週 5 日，計清運 206,737.84 公噸，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 0.41 公斤；資源回收量 269,890.75 公噸，資源回收率 52.13%；廚餘回收量：回收養豬廚餘做為動物飼料，計 36,667.47 公噸；另回收堆肥廚餘 3,525.90 公噸，以堆肥方式處理及再利用。
5. 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
 - (1) 107 年 1 月至 6 月本土性登革熱確定病例計 1 例、境外确定病例計 16 例，通報 756 例，本府環保局除持續配合市府政策執行環境大掃蕩及各項預防措施外，並依區級指揮中心動員清除人力執行戶外環境大掃蕩及環境消毒工作。
 - (2) 107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轄區病媒蚊孳生源輔導檢查清除 80,011 家次；孳生源投藥處 10,577 處；空地清理 4,900 處；清除容器個數 1,293,276 個；清除廢輪胎 10,279 條；出動人力 62,830 人次。
 - (3) 107 年於 3 月 15 日至 5 月 8 日實施本市戶外環境全面消毒工作，以維護環境衛生及防治病媒蚊蟲孳生。
6. 辦理第十四期大林蒲填海工程暨本市各衛生掩埋場環境品質監測計畫。

7. 西青埔衛生掩埋場：辦理沼氣再利用發電，107年1月至6月共處理沼氣計217.3萬立方公尺，發電量計347.5萬度。
8. 中區資源回收廠運轉情形（自107年1月至6月）
 - (1) 中區廠：垃圾進廠量為85,079.46公噸，垃圾焚化量為71,619.26公噸。發電量為22,395.46千度，售電量為15,236.60千度，售電金額為2,470萬8,934元。
岡山廠：垃圾進廠量為158,128.89公噸，其中家戶垃圾進廠量為72,385.45公噸（佔45.78%），一般事業廢棄物進廠量為85,743.44公噸（佔54.22%），垃圾焚化量為160,080.35公噸。發電量為92,656.90千度，售電量為70,359.60千度。
 - (2) 配合環保局規劃協助處理外縣市垃圾，107年1月至6月30日，中區廠共處理2,785.05公噸（臺東縣1724.01公噸，雲林縣684.16公噸及屏東縣376.88公噸）；岡山廠共處理14,475.39公噸（澎湖縣1,390.69公噸，屏東縣2,946.21公噸及雲林縣349.12公噸及台南市環保局9,789.37公噸）。
 - (3) 底渣、衍生物清運與飛灰穩定化處理
中區廠：底渣清運量為7,738.50公噸，約佔焚化量之10.81%，飛灰採穩定化處理，飛灰產出量為2,526.87公噸，約佔焚化量之3.53%，衍生物清運量為4,750.66公噸，約佔焚化量之6.63%。
岡山廠：底渣清運量為26,424.97公噸，約佔焚化量之16.51%。飛灰採穩定化處理，飛灰產出量為7,286.86公噸，約佔焚化量之4.55%，衍生物清運量為10,128.74公噸，約佔焚化量之6.33%。
 - (4) 機械、儀電設備請修件數372件，維修完工件數287件，維修工作業務達成率為77.2%。煙道廢氣排放檢測作業，皆符合法規標準。
 - (5) 發揮環境教育之附帶效益
中區廠：此期間蒞廠參觀單位共計有6梯次團體250人到廠參觀。
岡山廠：此期間蒞廠參觀單位共計有1梯次團體79人到廠參觀。
 - (6) 提供回饋居民最佳休閒場所。
中區廠：此期間入場使用游泳館民眾共計47,253人次，民眾反應甚佳。
岡山廠：此期間入場使用游泳館民眾共計6,153人次，民眾反應尚可。
9. 南區資源回收廠及仁武焚化廠運轉情形（107年1月至6月）
 - (1) 南區資源回收廠垃圾進廠量186,395公噸，其中家戶垃圾進廠量89,457公噸（佔47.99%），一般事業廢棄物進廠量96,939公噸（佔52.01%），垃圾焚化量179,455公噸；仁武

焚化廠垃圾進廠量為 216,453 公噸，垃圾焚化量為 194,625 公噸。

- (2) 南區資源回收廠發電量 101,913 千度，售電量 77,407 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 13,492 萬元；仁武焚化廠發電量為 123,407 千度，售電量：100,069 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 17,107 萬元。
- (3) 設備維護情形：機械、儀電設備請修件數 789 件，維修完作件數 788 件，維修工作業務達成率 99.87%。
- (4) 南區資源回收廠底渣清運量 28,262 公噸（再利用），約佔焚化量 15.95%，底渣廢金屬回收 1,259.09 公噸，回收金屬之比率為底渣量 4.46%。飛灰採穩定化處理，飛灰產出量 8,958 公噸，佔焚化量 4.99%，衍生物清運量 12,181 公噸，佔焚化量 6.79%；仁武焚化廠底渣清運量 39,471 公噸（掩埋：1,223 公噸；再利用：38,248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20.28%，底渣廢金屬回收 1,078 公噸，回收金屬之比率約為總底渣量之 2.73%。飛灰產出量為 7,237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3.72%，飛灰穩定化衍生物清運量為 10,855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5.58%。
- (5) 回饋中心定期開辦藝文班，共辦理 2 期 4 班，學員人數合計 91 人。來廠泳客約 645,241 人次，參觀團體計有雲林縣崙背鄉公所清潔隊等 3 個機關團體共 162 人。仁武焚化廠參觀團體計有義大國小等 9 個機關團體共 389 人。

10. 事業廢棄物管理

- (1) 持續擴大列管事業廢棄物產源：落實執行行政院環保署公告「應以網路傳輸方式申報廢棄物之產出、貯存、清除、處理、再利用、輸出及輸入情形之事業」及公告「應檢具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事業」，107 年 6 月列管公告對象高雄市共計 3,595 家。
- (2) 持續辦理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業務，強化審查時程控管，廢棄物處理機構 107 年 1 月至 6 月許可證核發件數 156 件。
- (3) 107 年 1 月至 6 月運用事業廢棄物網路申報管制系統之勾稽管理、申報查詢、輸出境外及稽查管理高雄市共計 5,719 次。
- (4) 持續辦理事業機構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107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審查通過 752 件。
- (5) 配合地檢署，環保警察第三中隊及協同南區環境督察大隊值執行公害犯罪聯合稽查，以有效嚇阻不肖業者，心存僥倖，任意違法傾棄破壞環境情事，107 年 1 月至 6 月共執行 18 場次，移送保七偵辦案件共計 14 件。

11. 妥善處理本市四座資源回收廠產生之飛灰衍生物，107 年 1 月至 6 月進燕巢掩埋場掩埋處理量共計 37,424.88 公噸。

12. 大寮及旗山衛生掩埋場妥善處理各區清潔隊所清運之溝泥，107

年1月至6月共處理9,138.37公噸。

13. 辦理焚化底渣委託及自辦篩分再利用處理計畫，107年1月至6月完成底渣委託再利用28,382.65公噸，自辦焚化底渣再利用56,201.06公噸。
14. 辦理路竹掩埋場活化工程，預估可提供24萬立方公尺掩埋空間。另將委託技術顧問機構辦理燕巢掩埋場三期掩埋場開發、環境影響評估、土地開發及水土保持規劃等作業。
15. 辦理CLSM預拌混凝土廠品質能力認證試辦計畫，共計6家，藉此強化焚化再生粒料工程應用之可行性。

16. 確保安寧的居家環境

- (1) 一般噪音作業管制：依據噪音管制法第8條，修正本市噪音管制區內，不得從事妨礙他人安寧行為之時間、地區或場所，期以行為罰管制措施，降低噪音陳情件數。
- (2) 航空噪音作業管制：每季審視高雄航空站提交航空噪音監測季報資料，每兩年檢討修正本市航空噪音管制區圖，賡續協助高雄航空站辦理航空噪音補助申請初審工作，107年1月至6月共計完成初審共11件。
- (3) 使用中機動車輛噪音進行路攔及通知到檢等業務，以降低民眾改裝排氣管噪音擾鄰陳情案件數，107年1至6年月路攔稽查檢測112件，合格112件，不合格0件。
- (4) 環境及交通噪音監測：執行本市環境及交通噪音監測點各12處之監測，107年第1季、第2季交通及環境噪音監測合格率分別為100%。
- (5) 環境中非游離輻射監測：執行本市環境中極低頻及射頻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之量測，107年1月至6月共計檢測29件。

17. 環境污染稽查

- (1) 強化環保報案服務中心功能
免費報案專線全天候24小時受理市民檢舉各類環境污染案件，107年1月至6月共計受理12,607件次；另受理1999話務中心7,325件，均依規定處理時間辦理完成。
- (2) 執行「全面清除違規小廣告專案」
107年1月至6月止計清除懸掛布條1,893條、繫掛看板20,139面、張貼廣告276,716張、噴漆廣告9處、散置傳單6,764張、其他廣告物555件，動員人力13,451人次，告發627件。
- (3) 持續辦理違反環境污染案件稽查，違反環境污染案件如統計表：

項目	稽查件數	告發處分件數	收繳罰款件數	收繳罰款金額(元)
環境衛生	114,714	15,023	7,942	12,693,000
空氣污染	7,185	88	72	10,710,990

水污染	277	42	32	10,277,877
噪音污染	4,852	50	35	371,095
<p>一、統計期間：107年1月至6月底止。</p> <p>二、收繳罰款件數107年1月至6月底止（含歷年裁處案）。</p> <p>三、107年1月至6月底止移送強制執行案件21,332件、金額48,105,474元。</p>				

18. 廢棄物檢驗：107年1月至6月計檢測69件樣品，432項次。

19. 環境影響評估作業

- (1) 本市目前列管環評案件計227件，107年1月至6月底本市列管環評案件清查、監督查核作業及後續查核案件改善追蹤件數為78件。
- (2) 本市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共召開4場次，審查案件11件次（5件次環境影響說明書、4件次環境差異分析報告、2件次變更內容對照表）；環評專案小組初審會議共召開12場次，審查12案。

四、低碳

(一) 生態永續推動高雄市永續發展業務

1. 縣市合併後，於101年4月6日高雄市永續發展會組織架構調整及設置要點新訂研商會，針對高雄市永續發展會設置要點及組織架構進行討論並提供建議，並於101年12月5日由本府人事處函頒「高雄市永續發展會設置要點」。
2. 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自104年10月15日公布施行，依其第12條規定，針對本市氣候變遷衝擊下之脆弱度，應研擬因應調適策略，並提請本府氣候變遷調適會審議，以降低氣候變遷造成之衝擊。因此本府遂針對高雄市永續發展會進行任務擴編，並更名為「高雄市政府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調適會」，其任務除了原本推動本市永續發展外，並加入本市八大領域調適行動綱領的審議與決策，以有效推動本市氣候變遷調適政策，減少氣候變遷衝擊。
3. 高雄市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調適會下設十個工作小組（永續教育組、健康福祉組、永續經濟組、永續交通組、永續環境組、永續願景組、永續水資源組、永續海岸組、永續安全組、永續建設組），各工作小組於106年11月起陸續召開工作小組會議，並更新永續發展指標等資料，於107年1月12日由調適會秘書處環保局召開「高雄市第四屆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會第2次會前會」，確認永續發展指標辦理現況、工作報告及報告案。

(二) 推動發展低碳科技的生產-公共腳踏車推廣

1. 107年1月至6月租賃站總數達299座；腳踏車上線總數達4,300輛；使用人次2,369,452人次，較去年同期（2,177,298人次）增加8.8%。
2. 107年1月至6月一卡通記名人數為55,799人次，總會員人數達

849,014人。

3. 效益分析：TSP 削減 3.16（公噸），PM10 削減 2.05（公噸），SOX 削減 0.02（公噸），NOX 削減 26.51（公噸），THC 削減 9.56（公噸），NMHC 削減 9.03（公噸），CO 削減 30.97（公噸）。

（三）落實波昂宣言、邁向國際環保新都

1. 107年6月6日至6月13日市府組團赴波特蘭參加「2018年波特蘭玫瑰節」，由楊明州副市長率秘書處、環保局、交通局、教育局、都發局、捷運局、工務局與會，與波特蘭保持姊妹市友好關係，並與出席玫瑰節的各國城市互相交流，提高本市國際能見度。代表團亦於玫瑰節結束後前往鄰近姊妹市西雅圖進行生態環保建設參訪。
2. 107年6月18日至6月25日市府組團赴加拿大蒙特婁參加「2018 ICLEI 世界大會」，由環保局蔡孟裕局長及交通局陳勁甫局長率環保局、交通局、水利局與會。交通局於會中擔任「生態交通於參與式城市設計」及永續專題講者，市府代表團並與日本京都、英國倫敦、德國多特蒙德市等城市於C2C城市對談中互相交流，環保局發表「因應氣候變遷高雄作為」；水利局發表「推動高雄再生水產業循環經濟-臨海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計畫」。

（四）執行溫室氣體減量及碳資產管理

1. 結合 ICLEI KCC 辦理 1 場次高雄低碳城市 2.0 專業研習工作坊。
2. 輔導富樂夢公司 8 款產品取得國內第一個塑膠擦碳足跡標籤。
3. 辦理 2 家次事業單位節能減碳輔導。
4. 辦理 5 家次事業單位溫室氣體盤查輔導。
5. 辦理 2 場次氣候變遷與再生能源教育訓練。
6. 辦理 1 場次溫室氣體減量策略研商會。
7. 邀集溫室氣體排放源召開 1 場次減量策略交流會議。

（五）執行推廣綠色生活宣導

1. 輔導民間企業、團體及社區申報綠色採購家數 28 家，並簽署「綠色採購意願書」，107 年上半年提報年度綠色採購金額達 7 千萬餘元。
2. 查核連鎖型及非連鎖型綠色商店、星級環保餐館、環保旅店計 13 家次；宣導綠色生活與消費（含說明會、村里學校宣導、大型活動設攤宣導）合計宣導人次計 73,089 人次。
3. 推廣環保集點，並推動以一卡通騎乘本市 C-BIKE 公共腳踏車及使用 ARM 自動資源回收機得綠點計畫，本市目前已加入 8,948 名環保集點會員。

（六）執行高雄市低碳永續家園運作及成效管考

1. 107 年度輔導本市村里社區參與認證評等，計有 18 個村里社區取得報名成功（入圍）。
2. 107 年 5 月 21、23 日辦理完成 11 處 105 年度補助對象追蹤查核。
3. 107 年 5 月 25 日辦理完成 6 處本市銅級單位現地查核作業。
4. 107 年 5 月 30 日辦理完成第 2 場次低碳永續家園教育訓練，參與人數為 99 人。
5. 107 年 6 月 22 日辦理 1 場次低碳飲食推廣活動，共計 51 人參加。

6. 107年6月27日辦理1場次低碳永續家園永續經營技諮小組會議。
- (七) 執行低碳生活推廣宣導
 1. 107年上半年辦理12場次低碳飲食(含蔬食)推廣活動,參與人數約230人。
 2. 107年5月辦理1場次外來種移除活動,於烏松濕地進行去除植物類外來種,參與人數約為70人。
 3. 107年6月辦理1場次永續生態DIY活動,參與人數約為70人。
 4. 107年6月辦理1場次蔬果轉型行動活動,參與人數約為40人。

五、環境教育

(一) 執行建構寧適家園推廣工作

1. 建構複式動員系統:輔導成立協巡組織隊伍,建置綠網資料及建立巡檢、清理及活動日誌。
2. 規劃本市營造友善城鄉環境工作:
 - (1) 輔導旗山區參與環保署107年「營造友善城鄉環境(拔尖級)」推動單位遴選作業,獲補助2,677萬元,並督導旗山區公所執行。
3. 重塑清淨海岸風貌:
 - (1) 現有29個民間團體參與海岸認養,107年度認養單位執行海灘清理工作共計動員人力達1,557人次。
 - (2) 辦理春季淨灘(山、溪),清理之廢棄物包括玻璃瓶、保麗龍塑膠袋等類一般垃圾約4,363公斤,資源垃圾約2,475公斤,合計6,838公斤,參與人數3,764人。
4. 志工認養計畫:辦理「市容清潔維護志工認養計畫」,輔導認養單位161個單位民間企業團體(共258個認養點)、環保志(義)工團體認養道路、列管公廁、社區巡檢...等。

(二) 執行環境教育推動管理

1. 至107年6月30日止,本市取得環保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共15處,另刻正輔導進入認證申請程序的場域包括橋頭糖廠文化園區、高雄市政府環保局南區資源回收廠、龍目社區發展協會、大湖社區發展協會等。
2. 至107年6月30日止,本市取得環保署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共3處,分別為輔英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3. 106年度高雄市環境教育行動方案成果報告於107年6月20日經行政院環保署完成核備。
4. 於107年1月31日前輔導本市轄內列管應辦理環境教育之693個單位完成106年度環境教成果申報及提報107年度計畫。
5. 臺美生態學校夥伴推廣
 - (1) 於107年6月15日公告107年度高雄市臺美生態學校補助計畫。
 - (2) 於107年6月22日假高雄市左營國小辦理107年度高雄市臺美生態學校補助計畫說明會。

6. 第六屆國家環境教育獎

- (1) 於107年1月16日至2月1日期間，配合環保署辦理定期實地查訪，並輔導本市6處參選單位及個人完成環保署查訪作業。
- (2) 於107年4月16日至4月27日期間，配合環保署辦理第六屆國家環境教育獎決審，並輔導市入圍大湖社區發展協會、高雄市舊鐵橋協會及蘇文華等3組完成環保署不定期查訪作業。
- (3) 另於107年6月5日參加環保署舉辦第六屆國家環境教育獎表揚，最後結果本市由大湖社區發展協會、高雄市舊鐵橋協會及蘇文華等獲得各組別優等的殊榮。

7. 高雄市環境教育輔導團

- (1) 於107年1月25日至4月23日期間，針對第六屆國家環境教育獎決選入圍大湖社區發展協會、高雄市舊鐵橋協會及蘇文華等3組，進行決選前之輔導工作共計6場。
- (2) 於107年3月14日則前往橋頭糖廠環境教育園區，針對環保署設施場所現勘審查會議前之輔導工作。

8. 為推廣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自107年1月至6月底配合環保局淨灘、環境日等活動共辦理4場次推廣活動，協助民眾249人完成護照開通。

9. 於107年5月23日至25日辦理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交流體驗營及增能工作坊，參與本次活動包括本市已認證及申請認證中設施場所共計12單位參加，並邀請新竹縣、市環保局及設施場所與會。

(三) 落實環境教育宣導與推廣

1. 為鼓勵民眾進行走動式環境教育，107環境教育補助計畫補助以下五類計畫：「環境教育計畫(4小時)」、「環境教育宣導活動計畫」、「環境教育推廣計畫」、「公開徵求主題計畫」、「環境教育人員職能提升計畫」，總申請案件數155件，通過補助案件148件，核定補助費用310萬餘元。

2. 於107年1月31日完成環境教育電子期刊「環保主張」的創刊號，彙整本市相關局處辦理本市舉辦生態交通全球盛典，推動綠色運具、辦理環境教育活動及其他局處成果，置於環保局網頁進行推廣。

3. 鼓勵環境教育戶外學習

於107年3月27日假柴山生態教育中心辦理兩場次環保局員工環境教育戶外學習，鼓勵利用設施場所進行環境教育戶外學習，培養正確生態環境觀念，兩場次合計共計168人參與。

(1) 於107年4月13日於假白屋藝術村辦理一場次環保局員工環境教育戶外學習，鼓勵利用設施場所進行環境教育戶外學習培養友善環境的觀念，享受具有藝術與環境的生活美學，此梯次共計63人參與。

(2) 於107年5月16至18日假花蓮台東設施場所辦理一場次環保局員工環境教育戶外學習，提升參加人員深入了解台灣東部縱谷特有的自然地質景觀，親身感受各式文化氣息及自然生態環境，此梯次共計33人參與。

4. 環保文創工作坊及世界地球日「舞動濕地 生生不息」
 - (1) 為推動全民減少使用塑膠製品行動，持續以「環保文創工作坊」方式，於107年3月24日至4月22日期間，假國際商工高級中等學校開始進行環保文創工作坊課程，利用環保素材製成服飾、配件等成品，並配合世界地球日活動辦理環保服裝創意走秀表演。
 - (2) 響應2018世界地球日，於107年4月22日假大樹舊鐵橋濕地園區舉辦「舞動濕地 生生不息」活動，以大樹舊鐵橋濕地園區為環教場域主體，透過「水資源保護」、「自然生態環境管理」、「減碳樂活」等主題來設計環境教育闖關遊戲，讓市民朋友誓言一起以綠色行動守護環境，展現愛護地球的決心，共有893人參與。
 - (3) 活動中也有精彩的環保文創設計服裝走秀、環保戲劇演出及原民創作演奏等豐富表演，有多達45個環境教育闖關、農產及文創市集攤位。
5. 辦理環境教育夥伴成長營
於107年5月14日假茂林環境教育中心與107年5月15日假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再生水示範園區，辦理本市各機關學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進行增能學習課程，說明環境教育法修正條文及指導後續環境教育計畫規劃及執行的重點，同時鼓勵各單位指定人員可多利用多元的戶外學習方式，精進正確的環保觀念及素養，共辦理3場次，113人參與。
6. 辦理學生環境教育增能體驗營
 - (1) 107年2月6日於環保局中區資源回收廠辦理第一梯次小小環境守護者體驗營，以空氣品質守護為主題，共帶領著59位學童親身體驗生活環境的議題。
 - (2) 於107年2月7日假澄清湖高質水環境教育園區辦理第二梯次體驗營，課程主題為水資源管理，學童跟著講師實際模擬水巡守執行任務來共同監督水體資源情形，透過這次的體驗能讓學童培養珍惜水資源的正確觀念。
 - (3) 於107年4月4日配合兒童節辦理一場次「環境教育文化巡禮」活動，運用糖廠園區豐富的課程主題及白屋藝術村的環境美學課程，親身感受古蹟保存的歷史軌跡，此梯次共計59位學童參與。
 - (4) 於107年5月12日與茄荳舢舨協會及環境講師團合作辦理一場次「河川濕地守護」體驗營活動，利用二仁溪的生態動植物教學資源及近距離濕地生態調查活動，讓參與學童深刻體驗守護河川濕地的重要性，此梯次共計50位學童參與。
7. 為響應5月15日國際家庭日，於107年5月10及17日假白屋藝術村辦理，主動邀請本市特殊學校親師生共同參與戶外的環境教育活動，同時能增加特教學生親身體驗環境教育多元學習方式，兩梯次共計83人參與。

8. 於107年5月13日假林園海洋濕地公園，與紅樹林保育學會合作辦理海洋生態環境教育推廣活動，安排解說濕地公園紅樹林生態及倒立水母，也透過親身體驗、調查等多元的教學方式進行，共計103人參與。
 9. 於107年5月20日與燕巢區金山社區合作辦理愛在農村 社區巡禮環境教育推廣活動，透過農村生活物品的操作及解說，以社區巡禮方式認識當地生活農事情形，使學員了解農村生活的形態，深刻認識到社區環境綠美化、發展在地農業園區共計105人參與。
 10. 107年1月至4月間執行環境教育巡迴車經學校、機關、社區及團體踴躍申請，總共舉辦70場次，環境教育宣導推廣服務人數7,530人次。
 11. 107年1月至6月針對本市事業或個人因違反環境保護法規被處環境講習者辦理5場次環境講習，計657人參加。
- (四) 執行環境教育綠色種子推動工作
1. 推展志願服務績效評鑑、管理及獎勵工作
 - (1) 訂定「107年環保志工中隊及小隊評鑑實施計畫」，參與評鑑單位共計有環保志工中隊36隊及環保志工小隊648隊，評鑑期程自6月25日開始至9月28日止，志工中隊針對行政業務運作、志工組訓、志工動員績效及特色作法等進行評比，選出特優志工中隊6隊、優等志工中隊9隊，及志工小隊卓越獎6隊、特優獎65隊及優等獎130隊等，並頒發獎勵金共計140萬元。
 - (2) 志工個人榮譽徽章:為肯定環保志工對於本市之貢獻與服務，獎勵志工達500小時以上之服務時數頒發榮譽徽章，藉以獎勵有功志工人員對環保的貢獻，將分成金、銀、銅三獎項頒發。
 2. 辦理本市環保志工溝通聯繫
 - (1) 為協調聯繫志工團隊及政府部門，宣導志願服務之重要性及必要性，使志願服務發揮整合功能與效益，截至6月底前於本市各行政轄區，辦理工作會報累計16場次，內容為志工中隊與小隊志工業務聯繫交流之志願服務工作會報，參與人數864人。
 - (2) 為提升志願服務工作品質，以實地訪查方式訪視環保志工小隊，預計訪視100環保志工小隊，宣導環保局志願服務推動政策及年度推廣計畫，並了解環保志工運作狀況、記錄登載服務情形及意見等，截至6月底，已訪視16隊環保志工小隊。
 3. 辦理環境教育綠色種子人員訓練
 - (1) 依志願服務法與行政院環保署規定辦理環保志工基礎、特殊訓練及增能課程完成環保志工教育訓練，上半年度完成辦理5場次，參加人數計589人。
 - (2) 為提倡環保理念並推廣環境教育，依據環境教育法規定及志願服務法，培訓環境教育志工，上半年度環境教育志工運用完成30場次，環教志工協助前往高雄市各企業、社區、學校或

其他需要宣導之單位進行環境保護政策及經驗分享，加強環境教育之推動，全年度預計完成130場。

- (3) 感謝環保志工們每日不辭辛勤為地方服務，對環境無私的付出與貢獻，並鼓勵本市環保志工小隊持續積極參與環保服務工作，及提昇環保志工保護環境之知識、技能及價值觀，補助榮獲本市106年度環保志工評鑑特優小隊，辦理富環境教育意涵之演講、體驗課程或戶外參訪學習活動，目前完成補助27小隊，預計總補助78隊，共146萬元。